

大悲方便語 四十九年說 制律建伽藍 修行諸軌儀

令諸眾生類 知三世極苦 悉究竟皈依 明黑白業道

依四諦等法 求決定出離 使發無上心 得究竟菩提

我今皈依永皈依

一切法無我 我隨世立名 表能皈依者 補特伽羅位

皈依如來竟 世世不捨離 直至菩提座 永不皈依餘

皈依佛道誓願成

由何故皈依 為斷諸煩惱 學法度眾生 佛道誓願成

佛說三藏十二部

〔一〕解三藏、〔二〕解十二部〕

(一)素怛纜曰經 毘捺耶曰律 阿毘達磨論 攝多無盡藏

以次第貫串 表人事緣起 顯真實相性 論心戒慧道

流出由佛力 大悲及無畏 雜說及學處 別諸法自共

令初種善根 令善根相續 相續得成熟 分別說三藏

始業入正法 串習令受持 通達超作意 增上三學處

弟子天等說	佛忍符法印	從一智海生	同一悲源流
等力無畏故	故皆稱佛說	三藏隨依一	皆互攝餘二
(二)法本謂契經	直說種種義	如縷貫眾花	契機亦合理
一	受持易堅固	忘失諸晚來	故佛復重頌
二	必當墮惡道	弟子當作佛	是等名授記
三	解甚深法義	直說略前後	便諷誦孤起
四	欲宣無問者	佛自開端由	稱無問自說
五	以何事結戒	起佛語之緣	說名為因緣
六	柔軟意淺近	由此入深法	說名為譬喻
七	說名為本事	若現在人事	而起先因緣
八	未來從現過	是故不別說	方廣廣大說
九	初中後次第	具足滿分說	如大般若等
十	希有諸了義	凡小不常聞	說名未曾有
十一	問辯入深微	佛說或弟子	皆稱為論議
十二			

教證名言諸軌持

教體說及聞 自他修果證 名句并言文 法義之所依

法者謂軌持 能持執自體 令他解不異 諸言攝無餘

三藏總聚集 文相分十二 內體唯證教 修行之所依

流轉還滅體相用「(一)解流轉、(二)解還滅、(三)解蘊處界、(四)解四聖諦、(五)解十二緣起、(六)解六度」

總解

江河急駛 往而不迴 出無明淵 成三界流

欲流有流 見流癡流 漂溺有情 戀莫能住

十二因緣 河身宛轉 惑業苦果 流勢洄旋

三苦六道 轉變不停 思反彼岸 涸無明源

息諸流注 不隨洄旋 離苦漂沒 說為還滅

(一)流轉亦有為 生住異滅故 或苦集鬥諍 蘊處界為體

三界九有情 是流轉苦相 惑業苦互興 是流轉之用

(二)還滅息眾流 或稱為滅道 其體即涅槃 或諦緣度等

五道十地階 果向等為相 道品諸方便 說為還滅用